**金門縣108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數學領域輔導小組到校陪伴實施計畫**

1. 依據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3. 金門縣108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整體計畫。
4. 目標
5. 協助本縣各國小課程規劃與執行，以奠定良好基礎，發展學校本位課程。
6. 提供數學學習領域教學諮詢服務，蒐集各項教學資源，建立共享系統。
7. 辦理諮詢服務，解答教學疑惑，協助教師專業成長。
8. 辦理單位
9.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 主辦單位：金門縣政府。
11. 承辦單位：國小數學領域輔導小組。
12. 辦理時間
13. 第一場：109年3月2日(星期一)14:30~17:40。
14. 第二場：109年3月9日(星期一)08:00~11:00。
15. 第三場：109年3月11日(星期三)10:30~13:00。
16. 蹲點學校：柏村國小
17. 辦理方式：與陪伴學校數學領域教師成立共備社群，配合公開上課、觀課、議題、備課及綜合座談等方式進行，給予即時教學回饋，研討改進教學。
18. 參加人員：以柏村國小教師為主，於各校教師依需求自由報名參加，每場以20人為上限。。
19. 活動程序：參考(如附件5-1)
20. 一般規定
21. 參加研習人員當日給予半日公假登記，交通工具請自備。
22. 全程參加研習活動者，每場次核發研習時數證明。
23. 參加研習人員名冊，請於研習前一週前自行上教育局網站/中小公告項下報名。
24. 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以利飲水使用。
25. 經費預算及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縣辦理108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專案補助經費項下支應。經費預算表，詳如（附件5-3）。
26. 承辦本項研習工作人員得依規定報請敘獎，以資鼓勵。
27. 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5-1

|  |
| --- |
| 數學輔導團到校輔導第一場活動程序表 |
| 程序 | 起訖時間 | 研習內容 | 主持人 | 地點 | 備考 |
| 一 | 14:20—14:30 | 報到 | 教務處 | 柏村國小 | 配合公開上課、觀課、議課、備課及綜合座談等方式進行 |
| 二 | 14:30—15:00 | 受輔班級背景分析 | 數學輔導團員 |
| 三 | 15:00—16:00 | 共備 | 數學輔導團員 |
| 四 | 16:00-16:10 | 休息 | 教務處 |
| 五 | 16:10—17:10 | 108領綱宣導 | 數學輔導團員 |
| 六 | 17:10—17:40 | 綜合座談 | 校長 |
| 七 | 17:40- | 快樂賦歸 |

|  |
| --- |
| 數學輔導團到校輔導第二場活動程序表 |
| 程序 | 起訖時間 | 研習內容 | 主持人 | 地點 | 備考 |
| 一 | 08:00—08:10 | 報到 | 教務處 | 柏村國小 | 由輔導團員公開授課，配合公開上課、觀課、議題、備課及綜合座談等方式進行。 |
| 三 | 08:10—08:30 | 授課教師說課 | 輔導團員 |
| 四 | 08:40—09:20 | 教學演示-觀課 | 輔導團員 |
| 五 | 09:20—09:30 | 休息 | 教務處 |
| 六 | 09:30—10:30 | 課室觀察回饋-議課 | 輔導團員 |
| 七 | 10:30—11:00 | 綜合座談 | 校長 |
| 八 | 11:00- | 快樂賦歸 |

|  |
| --- |
| 數學輔導團到校輔導第三場活動程序表 |
| 程序 | 起訖時間 | 研習內容 | 主持人 | 地點 | 備考 |
| 一 | 10:30—10:40 | 報到 | 教務處 | 柏村國小 | 由受輔教師公開授課，配合公開上課、觀課、議題、備課及綜合座談等方式進行。 |
| 三 | 10:40—11:20 | 授課教師說課 | 輔導團員 |
| 四 | 11:20—12:00 | 教學演示-觀課 | 輔導團員 |
| 五 | 12:00—12:40 | 課室觀察回饋-議課 | 輔導團員 |
| 六 | 12:40—13:00 | 綜合座談 | 校長 |
| 七 | 13:00- | 快樂賦歸 |

附件5-2

|  |  |
| --- | --- |
| 單位 | 參加人數 |
| 柏村國小 | 11 |
| 開放他校名額 | 5 |
| 輔導團員 | 4 |
| 合計 | 20 |